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穗人社函〔2022〕264号

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公布 广州市第三批院校职业技能等级 认定机构名单的通知

各有关院校: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推进技工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通知》(粤人社函〔2021〕253号)、《关于印发〈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指引〉等三个指引的通知》(粤技服〔2021〕17号)等文件要求,我市按照各院校学生"能评尽评"的工作目标积极开展院校等级认定机构备案工作。经组织专家对院校开展技术评估,确定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等4家院校为广州市第三批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,现予以备案并公布。

请各院校按照"谁评价、谁发证、谁负责"的原则和备案核定的职业(工种)等级面向本校学生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评价工作,并承担主体责任。我局将对各院校及其评价活动进行监管和服务,对违规失信、恶意竞争、管理失序的院校将取消其资质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: 广州市第三批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名单



(承办单位:市职业能力建设指导中心,联系电话: 83815969)

附件 广州市第三批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名单

序号	机构名称	职业名称	工种名称	技能等级
1	广州铁路职业 技术学院	变配电运行 值班员	变电站运行 值班员	5, 4, 3
		城市轨道交通 服务员	城市轨道 交通站务员	5、4、3
		钳工		5, 4, 3
		电工		5, 4, 3
2	广州华成理工 职业技术学校	汽车维修工	汽车维修 检验工	5、4
		计算机维修工		4
		电子商务师	网商	4
		保育师		5、4
3	广州羊城职业 技术学校	互联网营销师	直播销售员	4
		美发师		4
		美容师		4
		城市轨道交通 服务员	城市轨道 交通站务员	4
		信息通信网络运行管理员	7.2.177	4
		服装制版师		4
		汽车维修工	汽车维修 检验工	4
		公共营养师		4
		电子商务师	网商	4
4	广州城市理 工学院	企业人力资源 管理师		4、3、2
		人工智能训练师		5, 4, 3, 2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(职业能力建设处),省职业技能服务 指导中心。